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53

债券代码：128018

债券简称：时达转债

##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26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即2020年6月18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截至2020年6月10日，公司总股本为620,206,807股，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达转债正处于转股期，若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至股权登记日）时达转债发生转股，每股分配比例不发生变化，对转股新增股份亦按照每10股派0.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实施分配。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9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五、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8018；债券简称：时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时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2）。

## 六、咨询机构

咨询部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

咨询联系人：郁林林

咨询电话：021-69926000转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电话：021-69926163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